中国药科大学教师出国（境）

行前培训谈话记录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| 性 别 |  | 民族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学历学位 |  | | 专业 |  | | 政治面貌 |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| | | | 参加工作时间 | |  |
| 所在单位部门 |  | | | | | 职务（职称） | |  |
| 前往国家（地区） |  | | | | | 出国（出境）时间 | |  |
| 出国（出境）事由 |  | | | | | 回国时间 |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 | | | | 联系电话 | |  |
| 谈话记录 |  | | | | | | | |
| 安全纪律规定 | | （一）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，维护国家和民族尊严。严禁参与任何邪教或敌对组织的活动。  （二）严格遵守前往国的法律法规和对方单位的规章制度。  （三）增强安全防范意识，防范“法轮功”邪教组织等敌对势力的渗透活动，警惕利用网络技术危害国家安全。  （四）自觉遵守外事纪律。讲文明，讲礼貌，守时，洁身自爱，不随便接受不明情况机构或个人的邀请或宴请。  （五）确保人身财产安全。出访期间教师个人财产和人身安全由教师本人负责。夜间尽量不单独外出，做好防盗防窃工作。  （六）妥善保管个人护照等相关证件，检查各类证件的有效期，及时办理相关手续，以确保在前往国的合法居留权。  （七）严禁参加国（境）外非法集会、旅行等有损国格和民族尊严的不良行动。  （八）教师必须自觉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学校管理制度。对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学校管理制度的教师，学校将依照《中国药科大学教职工处分暂行规定（试行）》给予处分。 （九）遵守《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和《中国药科大学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中对“师德规范”的要求。（十）党员教师必须牢记为人民服务的宗旨。党员教师必须认真学习、遵守、贯彻、维护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，自觉加强党性修养。在思想上、生活工作中必须严格要求自己，身体力行，自觉遵守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和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，做一名合格党员。 **本人已接受了学校行前谈话教育，知晓国家及学校关于教师赴国（境）外研修的安全纪律规定，明确进修期间对自己的人身、财产等负全部责任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如有违反，将对由此产生的后果承担全部责任。**  **承诺人（签名）：**  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**被谈话人（签字）：**  **谈话人（签字盖章）：**  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